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委员会

院党发[2021] 8号

★

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党支部 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学院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等文件精神，认真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进一步完善学院基层党组织体系，增强基层党组织的政治领导力、思想引领力、群众组织力、社会号召力，切实全面贯彻落实第二次党代会精神，奋力建设全国知名、交通特色鲜明的高水平应用型综合性大学提供坚强

的政治保障和组织支撑。

二、基本原则

- (一) 合理设置基层组织，切实加强基层党建；
- (二) 严格遵照组织程序，依法开展选举工作；
- (三) 广泛发扬党内民主，充分尊重党员权利。

三、党支部委员职数

(一) 党员人数 7 名以上的党支部，可设立支部委员会，支部委员会人数构成为奇数，一般为 3 至 5 人组成，其中书记 1 人，组织委员、宣传委员、纪检委员、统战委员各 1 人，必要时可设 1 名副书记（可以兼任）。

(二) 党员人数 3 名以上但不足 7 名的党支部，不设支部委员会，只设党支部书记 1 人。

(三) 支部党员人数原则上控制在 50 人以内。学生党支部可以按年级、专业设置。

四、党支部委员会委员人选基本条件

(一) 党支部委员应具有一定的政治理论水平和政治觉悟，有较强的事业心和责任感，以身作则，密切联系群众，坚持党的集中统一领导。

(二) 党支部书记应由政治觉悟较好、党性原则较强，作风公道正派，有奉献精神，在群众中有一定威信，并具备一定的组织能力和党务工作经验的同志担任。

(三) 学生党支部书记由符合任职条件的辅导员担任。

(四) 教师党支部书记人选条件按照相关文件要求执行。

五、工作步骤及时间安排

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须在 11 月 28 日前完成。具体工作安排如下。

(一) **组织学习**。各党支部根据院党委统一安排，召开支委会学习《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成立本党支部换届工作领导小组，加强对换届选举工作的组织和指导。（11 月 8 日前完成）

(二) **宣传动员**。要做好换届工作的宣传动员，组织全体党员认真学习《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和《中国共产党普通高等学校基层组织工作条例》《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党支部换届选举工作实施方案》等有关文件。使本单位全体党员进一步明确换届选举工作的目的、意义和工作程序。（11 月 9 日前完成）

(三) **推荐人选**。坚持“三上三下”的原则，在全体党员大会上以推荐的方式产生党支部委员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党支部委员会研究确定初步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初步候选人预备人数应多于应选人数 20%。把初步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提交全体党员再次充分酝酿讨论，党支部委员会集体研究确定具体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11 月 10 日前完成）

（四）组织审批。党支部委员会向学院党委递交《XXX党支部委员会关于换届选举的请示》，内容包括大会时间，指导思想，大会议程，新一届委员会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及选举办法等。（11月14日前）

（五）组织公示。对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进行公示。（11月15前完成）

（六）组织选举。召开党支部全体党员大会，严格按照《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采取差额选举的办法选举产生支部委员会委员和支部书记。（11月20日前完成）

（七）选举结果的报批。党支部应及时向学院党委书面报告选举工作情况，报告内容应包括选举基本情况，新一届支部委员会人员构成，当选的委员、书记以及委员分工，经院党委批复后生效。（11月23日前完成）

（八）选举结果的报备。学院党委及时向校党委书面报告选举工作情况。（11月28日前完成）

六、具体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精心组织。各党支部要高度重视，切实加强领导，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严格按照学院党委统一部署，按时高质量完成每一个时间节点的工作任务。

（二）规范程序，严明纪律。各党支部要严格按照党章

和《中国共产党基层组织选举工作条例》的有关规定，严格遵守换届选举工作的原则、程序和纪律，要把贯彻民主集中制原则，充分发扬党内民主贯穿于换届工作的全过程。

（三）坚持标准，合理安排。各党支部在换届工作中要注意坚持德才兼备、注重实绩、群众公认的原则，要通过换届把在政治上靠得住、工作上有本事、作风上过得硬、群众信得过的同志选拔出来，进一步优化基层党组织班子的结构。

附件 1：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常用文书（模板）

附件 2：支部书记选票（样式）

附件 3：支部委员选票（样式）

附件 4：支部委员选票计票单（样式）

中共湖北文理学院马克思主义学院 政法学院委员会

2021 年 11 月 6 日

附件 1:

基层党支部换届选举常用文书（模板）

1. XX 党支部委员会关于换届选举的请示

XX 党委:

我支部委员会是 XXXX 年 XX 月选举产生, 现 X 年任期已满。

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和《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的有关规定, 我支部委员会应进行换届选举。现拟定于 XXXX 年 XX 月 XX 日召开支部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 按照差额不少于 20% 的比例确定候选人。新一届支部委员会由 X 名同志组成, 设党支部书记 X 名, XX 委员、XX 委员、XX 委员、XX 委员各 1 名。

经广泛征求意见, 经支委会研究确定了党支部委员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党支部委员候选人预备人员名单为: XXX、XXX、XXX、XXX。

妥否, 请批示。

XXX 党支部

XXXX 年 XX 月 XX 日

2. 关于同意 XX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请示的批复

XX 党支部：

你支部《XX 党支部委员会关于换届选举的请示》收悉。经研究，同意你支部召开党员大会进行换届选举。新一届支部委员会由 X 人组成，设党支部书记 X 名，XX 委员、XX 委员、XX 委员各 1 名。同意 XXX、XXX、XXX、XXX 等 X 位同志为支部委员会候选人预备人选。

此复。

XXX 党委

XXXX 年 XX 月 XX 日

3. 关于 XX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结果的报告

XX 党委:

XX 党支部党员大会于 XXX 年 XX 月 XX 日召开,大会应到党员 X 名,实到 X 名,符合法定人数。大会选举产生了新一届党支部委员会。选举结果如下:

XX 党支部新一届党支部委员会由 XXX、XXX、XXX、XXX 等 X 名同志组成。

新一届党支部委员会召开第一次全体会议,选举 XXX 同志任党支部书记,XXX 同志任 XX 委员,XXX 同志任 XX 委员、XXX 同志任 XX 委员。

当否,请批示。

XXX 党支部

XXXX 年 XX 月 XX 日

4. 关于同意 XX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结果的批复

XX 党支部：

你支部《关于 XX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情况的报告》收悉。

一、同意中国共产党 XX 党支部由 XXX、XXX、XXX(按姓氏笔画为序)X 位同志组成。

二、同意 XXX 同志任党支部书记，XXX 同志任 XX 委员，XXX 同志任 XX 委员、XXX 同志任 XX 委员。

此复。

XXX 党委

XXXX 年 XX 月 XX 日

5. 关于 XX 党支部委员会换届选举结果的公告

XXXX 年 XX 月 XX 日，XX 党支部召开了党员大会，经支部有选举权的党员投票选举，新一届党支部已经产生，具体情况如下：

书 记：XXX

委 员：XXX、XXX、XXX

XXX 支部委员会

XXXX 年 XX 月 XX 日

附件 2:

支部书记选票（样式）

书 记	符号			
	候 选 人 姓 名	×××		

备注:

1. 本次选举应选书记 1 名，采取等额选举方式，选举超过应选名额的为无效票。

2. 对选票人上所列候选人赞成的，请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划“○”；不赞成，请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划“×”；不划“○”也不划“×”的，为弃权。

3. 如另选他人，请在另选人姓名的空格上填上另选人的姓名，并在其姓名上方划“○”，不划“○”的视为无效票。

4. 填写选票时，字迹要工整，符号要清楚。

附件 3:

支部委员选票（样式）

符号						
候选人姓名	×××	×××	×××	×××	×××	×××
另选人姓名						

备注:

1. 本次选举采取差额选举方式，差额 1 名，应选委员 4 名，选举超过应选名额的为无效票。

2. 对选票上所列候选人，如赞成，请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划“○”；如不赞成，请在候选人姓名上方的空格内划“×”；不划“○”也不划“×”的，为弃权。

3. 在应选委员人数的范围内，可以另选他人。另选他人，应在另选人姓名的空格上填上要选人的姓名。

4. 填写选票时，字迹要工整，符号要清楚。

附件 4:

支部委员选票计票单

(样式)

发出选票××张，收回选票××张，其中无效票××张，有效票 ××张。

候选人姓名	赞成票数	不赞成票数	弃权票数
另选人姓名			

监票人(签字)：计票人(签字)：

年月日年月日